

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戶外教育規劃表

105 年 11 月 14 日 申請人：林君穎 導師黃嘉言 本表請於出發 2 週前完成核備。

實施日期	105.11.22	起訖時間	105.11.22(二)上午八點到十二點		
活動地點	桃園地方法院	參加班級人數	6 年 3 班 師生共 27 人		
學習領域	社會領域				
課程內容	1. 結合社會領域第四單元法治你我他，由專人引導，觀賞法治教育影片及簡介。 2. 參觀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、進行法庭旁聽，實際體驗法治運作情形。 3. 瞭解民、刑事訴訟程序等流程，加強法治教育內涵，明白守法的重要性。				
目標					
教學資源	參觀地點機關名稱：台灣桃園地方法院 聯絡人：訴訟輔導科專員 電話：03-3396100#1171 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法治路 1 號				
教學團隊	領隊老師	姓名	林君穎 電話：0936841547		
	隨隊老師	姓名：黃嘉言	電話：0978375318	姓名：	電話：
		姓名：	電話：	姓名：	電話：
		姓名：	電話：	姓名：	電話：
	隨隊家長	姓名：	電話：	姓名：	電話：
		姓名：	電話：	姓名：	電話：
行政支援	有否導覽解說：(v) 有；預定 9 時至 11 時共 120 分 () 否 () 請發公文（請於十天前提出，並註明單位） 其他特殊事項：				
交通工具	() 租車※請取租車合約 公司名稱： 聯絡電話： (v) 公車 路線： 1 號公車 () 捷運 路線： () 家長開車 () 步行 () 其他：				
學校午餐	退學校午餐 份 (敬請於前一月知會午餐主辦)				
相關附件	☒ 戶外教學通知單 ☒ 家長同意書 ☐ 學習單或成果 ☐ 保險公司：()				

教學組長 **蔡淑芬** 教務主任： **林君穎** 總務主任 **廖淑青** 校長 **林正義**
 午餐執秘： **廖云凰** 訓導主任 **徐燕玲** 人事主任： **許露塔**

參觀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申請表

承辦單位：訴訟輔導科

聯絡電話：03-3396100 轉 1171

傳真電話：03-3332623

機關名稱	桃園縣中壢市興國國民小學		
參觀人數	六年級 1 個班 學生 25 人 隨隊老師 2 人	領隊	林君穎老師
參觀日期	105 年 11 月 22 日 (星期二) 9:00-11:00	聯絡電話	0936-841547
參觀項目	1. 由專人引導，觀賞法治教育、民、刑事訴訟程序等流程。 2. 參觀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、法庭旁聽、座談(意見交流)。		

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小學六年三班戶外教育通知單

守法好公民…參觀桃園地方法院

- 時間：105 年 11 月 22 日（星期二）
- 行程：8：00-8：15 集合步行至監理站搭車
8：15-9：00 搭乘桃園客運至桃園地方法院
9：00-11：00 參訪桃園地方法院
11：00-11：45 搭乘桃園客運回到監理站
11：45-11：55 步行返回學校、用餐
- 地點：桃園地方法院
- 活動費：
學生自行攜帶付款：桃園客運來回車資，兒童票 9 元×2 段×2 趟=36 元，請攜帶悠遊卡或自備零錢(不找零喔)。
- 注意事項：
 - 1.下午正常上課，中午回校用餐，請攜帶輕便小背包(攜帶水壺、筆記本、筆及輕便雨衣…等)。
 2. 參訪小叮嚀

參訪禮儀

- ❖ 請將手機關機或改為震動
- ❖ 請勿頻繁交談或大聲喧嘩
- ❖ 參訪過程全面禁止飲食
- ❖ 本館全面禁止吸菸



六年三班導師 黃嘉言 敬啟
六年三班社會老師 林君穎 敬啟

戶外教育同意書《參觀桃園地方法院》

六年__班__號 姓名：_____

☐ 可以參加。

☐ 無法參加，因為：_____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